证券代码：688097　　证券简称：博众精工　　公告编号：2024-058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4年9月6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公司已于2024年8月30日披露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9月6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4年9月6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吕绍林先生

董事会秘书：余军先生

财务总监：黄良之先生

独立董事：秦非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在2024年9月6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为提升交流效率，本公司现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于2024年9月4日（星期三）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zhengquanbu@bozhon.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512-63931738

电子邮箱：zhengquanbu@bozhon.com

特此公告。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97　　证券简称：博众精工　　公告编号：2024-054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因公司董事、监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监事均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加强风险管控，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同时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方案

1.投保人：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主体

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4.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30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主体为被保险人、确定保险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确定保险金额、赔偿限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上述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续保或者重新投保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无需另行决策。

二、审议程序

2024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已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88097　　公司简称：博众精工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公司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五、风险因素”相关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85元（含税），以202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446,647,765股为基数测算，扣减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3,019,349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7,708,415.36元（含税），占本集团2024年上半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9.35%。

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博众精工	688097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军	杨青
电话	0512-63931738	0512-63931738
办公地址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湖心西路666号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湖心西路666号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bozhon.com	zhengquanbu@bozho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833,309,593.58	7,822,402,225.12	1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00,572,219.63	4,179,374,663.81	0.5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33,538,374.18	1,630,181,041.05	1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833,820.54	90,345,393.23	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368,769.82	67,736,198.47	1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890,672.94	-283,768,740.87	-18.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7	2.38	减少0.1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6	0.203	6.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6	0.203	6.4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83	14.69	减少1.86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86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苏州众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0	154,728,000	0	0	无	0
江苏博众智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33	129,672,000	0	0	无	0
苏州众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4	10,800,000	0	0	无	0
苏州众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4	10,800,000	0	0	无	0
苏州众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	7,200,000	0	0	无	0
苏州众之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	7,200,000	0	0	无	0
苏州众之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	7,200,000	0	0	无	0
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招银成长贰号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9	4,388,846	0	0	无	0
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3,600,000	0	0	无	0
江苏高投毅达宁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3,600,00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博众集团、苏州众一、苏州众二、苏州众六、苏州众之七、苏州众之八、苏州众十为一致行动人；博众集团为控股股东；苏州众一、苏州众二、苏州众六、苏州众之七、苏州众之八、苏州众十为持股平台，其执行事务合伙人都是博众集团。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97　　证券简称：博众精工　　公告编号：2024-054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并重新论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众精工”）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并重新论证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能源行业自动化设备扩产建设项目”、“消费电子行业自动化设备升级项目”及“新建研发中心项目”进行重新论证，并就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8月15日核发的《关于同意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25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40,404,04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7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999,99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2,949,093.27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11月24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6176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1	新能源行业自动化设备扩产建设项目	439,175,892.49	28,836,264.85	6.57%
2	消费电子行业自动化设备升级项目	194,773,200.78	23,182,707.79	11.90%
3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100,000,000.00	3,238,912.00	3.24%
4	补充流动资金	249,000,000.00	249,003,098.33	100.00%
合计		982,949,093.27	304,260,982.97	30.95%

公司严格按照《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的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1.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结合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延期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新能源行业自动化设备扩产建设项目	2024-12-31	2026-12-31
2	消费电子行业自动化设备升级项目	2024-12-31	2026-12-31
3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2024-12-31	2026-12-31

2.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1）新能源行业自动化设备扩产建设项目

截至2024年6月30日，“新能源行业自动化设备扩产建设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28,836,264.85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占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比重为6.57%。项目进度较为缓慢，主要是由于：2023年以来，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不断提升，国内新能源车市场需求增速放缓，锂电池生产厂商放缓其产能扩张节奏，导致锂电装备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出于对募集资金投入的审慎性考虑，公司结合宏观经济和市场动态综合考虑，放缓了设备等的投资进度。为保证“新能源行业自动化设备扩产建设项目”建设效果，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在募集资金用途不变的情况下，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6年12月31日。

（2）消费电子行业自动化设备升级项目

截至2024年6月30日，“消费电子行业自动化设备升级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23,182,707.79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占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比重为11.90%。项目进度较为缓慢，主要是由于：受产业周期和宏观经济波动影响，2023年消费电子市场需求放缓，行业景气度处于历史底部，以及下游客户产品发布推迟等因素影响，公司结合行业以及下游客户实时发展状态，前期在项目的推进方面更加审慎，在一定程度上减缓了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在募集资金用途不变的情况下，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6年12月31日。

（3）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截至2024年6月30日，“新建研发中心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3,238,912.00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占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比重为3.24%。项目进度较为缓慢，主要是由于：为保障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及研发效果，公司本着审慎投资的原则，待现有产品在订单持续性以及盈利确定性等方面得到充分的市场验证之前，一定程度上延缓了对研发测试设备等固定资产的投入。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在募集资金用途不变的情况下，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6年12月31日。

四、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公司将继续积极稳妥推进项目实施，实现项目效益最大化。

本次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五、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对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新能源行业自动化设备扩产建设项目”、“消费电子行业自动化设备升级项目”及“新建研发中心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具体情况如下：

1.新能源行业自动化设备扩产建设项目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公司有必要抓住市场机遇，提前布局相关产能

随着我国政策逐步完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高速发展将有助于动力电池行业产能持续扩张。受益于下游产业扩张、设备自动化率和国产化率提升等利好因素，我国锂电设备市场规模持续增长。此外，未来几年以欧洲、美国和东南亚等为代表的海外锂电项目将迎来建设高潮，从而带动海外锂电设备市场规模的快速增长，EV Tank预计海外锂电设备市场规模在2030年将达1,266.5亿。

在充换电站方面，2024年6月，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三部门联合发布《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方案》，鼓励各地结合道路货运行业发展特点、区域产业环境和新能源供应能力，推动新能源营运货车在城市物流配送、港口集疏运、干线物流等场景应用；提出科学布局、适度超前建设公路沿线新能源车辆配套基础设施，探索超充站、换电站、加氢站等建设。进一步促进新能源汽车以及充换电站建设等的发展。

因此，为了把握行业机遇，公司有必要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提升在新能源领域自动化设备的生产能力。长远来看，公司“新能源行业自动化设备扩产建设项目”仍具有继续投入的必要性。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在锂电自动化设备方面，公司采取差异化竞争策略，坚持围绕重点客户推出重点机型，与行业龙头实行错位竞争。目前，公司推出的高速热复合切叠一体机采用两把飞切刀，可以有效提高设备效率，同时设备采用四边（辊封）封边形式，大大提高安全性，在效率和良率上达到了新高度，并持续稳步提升，获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最新推出的隧道腔注液机，改变传统常压&等压循环注液模式，与传统注液机相比，在产能上提升40%；且安全性能更强，没有循环正负压造成电池的外壳变形，减少电池鼓包风险，更加有利于电解液的快速吸收。目前设备已经实现批量生产，现场运行稳定，良率高，故障率低。此外，公司在三工位切叠一体机研发上有较大突破，与传统的台面中转方式相比，公司设备采用高空中转方式，且减少极片过辊数量，使得公司设备可比同行三工位切叠一体机减少10-20%的体积，降低设备占地面积，提高客户厂房使用率。公司的隧道腔注液机、高速热复合切叠一体机、三工位切叠一体机等产品已经取得宁德时代、蜂巢能源、巨源等头部客户订单。

在充换电站产品方面，目前公司智能充换电站相关产品涵盖乘用车充换电站、商用车充换电站，配套相应系统有智能站控系统、云平台系统等。底盘换电技术方面，公司先发优势明显，凭借着换电高效稳定、智能安全、高适配性等特点，与宁德时代、上汽集团、中石油、中石化、Deepway、北汽蓝谷、吉利汽车、广汽集团、东风汽车、厦门金龙等客户形成合作关系。2023年，公司获得了“中国换电技术创新奖”及“中国充换电行业十大质量卓越奖”两个重量级奖项，体现了行业对公司换电技术的高度认可。

因此，公司新能源募投项目已具备了成熟的技术、产品、市场条件，项目建设具有可行性。

综上，长期来看，新能源行业自动化设备扩产建设项目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产能、提高产品质量，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项目实施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规划，仍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3）对“新能源行业自动化设备扩产建设项目”重新论证的结论

本着对股东负责、对公司长远持续发展负责的态度，公司对“新能源行业自动化设备扩产建设项目”进行了慎重研究与重新论证。基于上述分析，公司认为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方向，从长远来看有助于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和股东的利益，该项目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鉴于“新能源行业自动化设备扩产建设项目”仍处于建设周期内，公司决定将结合公司战略目标和市场环境，继续积极实施该募投项目。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环境变化，并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审慎安排。

2.消费电子行业自动化设备升级项目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2021-2023年度，公司消费电子领域营业收入分别为324,502.99万元、354,821.83万元、369,719.93万元。在行业整体承压的情况下，公司消费电子领域收入呈现稳健的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秉持“横向拓宽、纵向延伸”的战略方向。具体而言，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丰富公司的产品线，致力于从手机整机组装与测试环节，纵向延伸至前端零部件、模组段的组装、检测、量测、测试等环节。进一步地，公司消费电子业务致力于从手机、电脑向iPad、TWS蓝牙耳机、智能手表、AR/MR/VR设备等拓展延伸。

“消费电子行业自动化设备升级项目”旨在提升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与新产品和新工艺相适应的产能，提高生产效率，项目建成后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因此，作为公司“横向拓宽、纵向延伸”发展战略能持续实施的重要环节，“消费电子行业自动化设备升级项目”的实施具有必要性。

（二）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近年来，消费电子下行周期主要系受众多突发因素影响较大。从中长期来看，行业低谷不可持续。例如，全球智能手机市场在经历了一段时间的波动后，展现出积极的复苏迹象。根据IDC数据显示，2024年第二季度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同比增长6.5%至2.85亿部，已连续四个季度实现增长；2024年第二季度中国智能手机出货量达到约7,158万台，同比增长8.9%，为今年预期的复苏积聚了动力。与此同时，人工智能（AI）技术正在推动智能手机的发展。据IDC预测，2024年全球新一代AI手机出货量将达1.7亿部，占智能手机整体出货量的15%。中国市场AI手机份额也将迅速增长，到2027年占比将超过50%。据IDC公布的最新报告显示，2024年第一季度中国可穿戴设备市场出货量为3367万台，同比增长36.2%。人工智能AI、虚拟（增强、混合）现实等技术的逐渐推广，为可穿戴设备市场注入了新动力，可穿戴设备已从过去的单一功能开始转向多功能，在社交网络、医疗保健、导航、商务和新媒体等诸多领域有着非常广泛的应用，并通过这些应用为大众未来的生活带来新改善和新变革。IDC预计，2024年全球可穿戴设备出货量将达到5.597亿台，增长10.5%。预计到2028年底，出货量将增至6.457亿台，复合年均增长率为3.6%。

随着如AI手机、AIPC、VR/AR/MR设备等新兴前沿智能终端的出现及功能的不断完善，消费电子终端品牌厂商及相关供应商未来有望走出周期性调整底部区域，进入新的上升周期。

经过十几年发展，公司在工业自动化底层技术方面积累雄厚。其中，精密机械设计方面公司运用了先进设计制造技术理论与方法，拥有完善的建模及仿真技术，可以实现产品智能化的设计与制造；公司还掌握精密运动控制、驱动技术，拥有自主研发硬件平台，并掌握相关的核心算法；机器视觉方面，公司拥有相机、工业镜头、光源及2D\3D软件平台并自主研发了相关核心算法；工业机器人方面，公司拥有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精密机械、控制器及软件平台，并具有相关核心算法及定制开发能力。此外，公司积累了完善的测试方法及测试能力，有效的保证了产品的稳定性、可靠性。博众精工与苹果等全球知名的消费电子制造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目前，公司已成为苹果公司在FATP环节国内销售规模最大的自动化组装设备供应商之一。因此，“消费电子行业自动化设备升级项目”具备建设的可行性。

综上，从中长期来看，消费电子行业自动化设备升级项目仍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

（三）对“消费电子行业自动化设备升级项目”重新论证的结论

本着对股东负责、对公司长远持续发展负责的态度，公司对“消费电子行业自动化设备升级项目”进行了慎重研究与重新论证。基于上述分析，公司认为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方向，从长远来看有助于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和股东的利益，该项目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鉴于“消费电子行业自动化设备升级项目”仍处于建设周期内，公司决定将结合公司战略目标和市场环境，继续积极实施该募投项目。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环境变化，并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审慎安排。

3.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随着我国自动化设备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以及受国际贸易等因素的影响，半导体设备国产化需求不断释放，其中，后道封装和测试设备是目前能够在中短期有效实现快速国产化替代的机种之一。

基于对半导体设备产业发展前景的判断，以及自身在视觉检测方面的技术积累，公司优先选择在半导体检测设备领域积极布局，为后续公司发展提供持续动能。对于公司而言，半导体业务是代表了未来中长期的重要布局方向。从公司未来五至十年的业绩持续快速增长的角度出发，在确保业务拓展稳健性的基础上，公司有必要在市场前景确定性较高，且与公司目前业务与技术储备关联度较高的半导体领域提前进行业务布局，丰富半导体领域的研发面与技术储备，在相对明确的赛道中延伸新的业务亮点。由于半导体设备行业市场规模大，技术门槛高，公司未来切入半导体领域，有利于进一步丰富产品结构，分散下游应用领域行业的系统性风险，从而增强公司整体盈利和抗风险能力。

（二）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目前，公司在半导体领域布局的产品有三款，分别为共晶机、固晶机及AOI检测设备。高精度共晶机方面，公司的共晶贴片机可以用于目前主流的400G、800G、1.6T光模块贴合场景。高速高精度固晶机方面，公司的固晶机产品主要用于芯片贴装、摄像头模组组装。AOI检测设备方面，新一代产品已研发完成。随着公司不断突破新产品所需关键技术，公司在半导体设备方面的研发投入亦具有较强的可行性。

综上，新建研发中心项目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仍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三）对“新建研发中心项目”重新论证的结论

本着对股东负责、对公司长远持续发展负责的态度，公司对“新建研发中心项目”进行了慎重研究与重新论证。基于上述分析，公司认为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方向，从长远来看有助于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和股东的利益，该项目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鉴于“新建研发中心项目”仍处于建设周期内，公司决定将结合公司战略目标和市场环境，继续积极实施该募投项目。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环境变化，并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审慎安排。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并重新论证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募集项目延期并重新论证事宜，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募投项目“新能源行业自动化设备扩产建设项目”、“消费电子行业自动化设备升级项目”、“新建研发中心项目”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和股东的利益，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其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并重新论证事项。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重新论证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重新论证事项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并重新论证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延期并重新论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97　　证券简称：博众精工　　公告编号：2024-051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5元（含税），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4年6月30日，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5,833,820.54元，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475,986,405.59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5元（含税）。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446,647,765股，扣减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3,019,349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7,708,415.36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9.35%。公司2024年半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以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经营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97　　证券简称：博众精工　　公告编号：2024-050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集情况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长吕军辉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财务制度规范运作，2024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定期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该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52）。

（四）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并重新论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募投项目“新能源行业自动化设备扩产建设项目”、“消费电子行业自动化设备升级项目”、“新建研发中心项目”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和股东的利益，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其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对募投项目延期并重新论证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并重新论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五）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和广大投资者利益、降低公司运营风险，同时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因该事项与全体监事存在利害关系，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特此公告。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97　　证券简称：博众精工　　公告编号：2024-053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